# 国有工厂职工劳动合同

来源：网络 作者：紫云飞舞 更新时间：2023-12-21

*国有工厂职工劳动合同5篇朋友们，即用人单位对劳动者照顾以及劳动者对用人单位忠实的附随义务。小编在这里给大家分享一些国有工厂职工劳动合同，希望对大家能有所帮助。国有工厂职工劳动合同（篇1）根据劳动合同管理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经\_\_\_\_\_\_\_\_...*

国有工厂职工劳动合同5篇

朋友们，即用人单位对劳动者照顾以及劳动者对用人单位忠实的附随义务。小编在这里给大家分享一些国有工厂职工劳动合同，希望对大家能有所帮助。

**国有工厂职工劳动合同（篇1）**

根据劳动合同管理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经\_\_\_\_\_\_\_\_\_\_\_\_\_\_\_\_\_\_\_法人代表与\_\_\_\_\_\_\_\_\_共同协商，双方同意签订本劳动合同书，其内容如下：

一、工作内容、劳动保护及劳动条件

1.本厂实行\_\_\_\_\_\_小时工作制和\_\_\_\_\_周\_\_\_\_\_\_休制。

2.铅印、商标车间生产岗位实行常年两班制生产，华泰造纸厂实行三班连转制，其他工种实行一班制生产，但遇到紧急任务时，本厂可以组织加班加点，并支付合理加班费。

3.铸字、拣字、排版、纸型、铅版、照相制版等有害职工身体健康的工种，均有通风排气等防护措施，并享受相应劳动保护。

4.除排版、装订外基本上都是机械化、半自动化操作。

5.本厂根据生产、工作需要，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为职工提供必需的安全、卫生的劳动条件和工作环境。

二、企业的权利和义务

权利：有权按照国务院常务会议通过的《企业职工奖惩条例》和国务院发布的《国有企业辞退违纪职工暂行规定》以及我厂《职工奖惩条例》的有关规定，对职工进行管理和奖惩。

义务：

1.对职工要进行国家法律、法规、职业道德、社会治安、企业各项规章制度等教育。

2.对职工要进行技术业务培训，不断提高职工素质。

3.加强劳动安全与保护，不断改善劳动条件，保证职工的身体健康。

4.尊重职工的合法权益，维护职工的主人翁地位，充分调动职工的积极性、创造性。

三、职工的权利和义务

权利：签订劳动合同的职工享有同等的工作、学习，参加民主管理，获得劳动报酬、政治荣誉、物质鼓励及享受劳动保险福利的待遇。

义务：

1.努力学习政治文化技术，不断提高思想政治觉悟和技术水平。

2.热爱本职工作，服从分配，努力完成生产工作任务。

3.遵守国家的法律、法律和有关政策及厂内各项规章制度。

4.爱护公共财产、机械设备、生产工具，节约原材料、能源。

四、劳动报酬及保险福利待遇

1.试用期工资：\_\_\_\_\_\_\_\_\_级\_\_\_\_\_\_\_\_\_月\_\_\_\_\_\_\_\_\_元。

2.学徒工资：\_\_\_\_\_\_\_\_\_元。

3.转正后工资：\_\_\_\_\_\_\_\_\_元。

4.定级后工资：\_\_\_\_\_\_\_\_\_元。

5.调资晋级：\_\_\_\_\_\_\_\_\_。

6.保险福利待遇\_\_\_\_\_\_\_\_\_。

五、劳动纪律

1.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2.遵守我厂制订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

六、劳动合同的续订、变更、解除、终止及违约责任

1.劳动合同期满之前，企业与职工协商一致，可以续订劳动合同。

2.劳动合同期限内，企业与职工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

3.劳动合同期限内，企业与职工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4.下列情况企业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在试用期内发现不符合上岗条件的。

职工不履行劳动合同，经企业提出警告后，仍不改正的。

职工被除名、开除、辞退、以及被劳动教养、判刑的。

职工因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终结，经劳动鉴定委员会鉴定，具有劳动能力，企业分配适当工作，本人不服从的。

经有关部门批准企业宣告破产，或濒临破产处于法定整顿期间的。

5.下列情况企业不得提出解除劳动合同：

劳动合同期限未满，又不符合解除劳动合同有关规定的。

患有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并经劳动鉴定委员会鉴定符合评残等级的。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和哺乳期的。

6.下列情况职工可以提出与企业解除劳动合同：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企业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职工人身安全和身体健康的。

企业不能按照劳动合同规定，保证支付劳动报酬和其他福利待遇超过\_\_\_\_个月以上的。

企业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者违反国家法律和有关政策规定，侵犯职工合法权益的。

经批准出国或赴港、澳、台定居的。

经企业同意自费考入大中专院校学习的。

7.下列情况职工不得提出解除劳动合同：

由企业公费培训没有达到协商规定服务期限的。

在企业中担任重要生产经营、科研任务，任务未完成的。

8.劳动合同期满后自行终止。

9.任何一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方可办理解除劳动合同的手续。

10.签订劳动合同的职工一方，违反劳动合同，对厂里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后果和责任大小予以赔偿。

七、合同期限：自\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止，共\_\_\_\_\_\_\_\_\_年\_\_\_\_\_\_\_月。

八、试用期限：自\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止，共\_\_\_\_\_\_\_\_\_年\_\_\_\_\_个月

九、其他事项

在履行劳动合同过程中产生的劳动争议，首先由企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进行调解，对调解不服的，由县以上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单位(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

职工(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

**国有工厂职工劳动合同（篇2）**

甲方：\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雇主\_\_\_\_\_\_\_\_\_\_\_\_\_\_\_\_\_ 受雇职工\_\_\_\_\_\_\_\_\_\_\_\_\_\_\_

根据《劳动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以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 本合同期限自年月日开始，至年月日终止，其中试用期天。

第二条 乙方同意在甲方从事工作。

第三条 甲方对乙方的劳动质量和数量要求是：。

第四条 甲方每月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不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元。

第五条 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不超过40小时，甲方保证乙方至少休息一日，因工作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经乙方同意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3小时，每月不得超过36小时。

第六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加点的，甲应依法支付加玫加点工资，按以下标准支付工资;

1、在日法定标准工作时间以外延长工作时间的，按照乙方小时工资标准的150%支付工资;

2、在休息日工作，按照乙方日或小时工资标准的200%支付工资;

3、在法定休假节日工作的，应另外支付乙方日或小时工资标准300%的工资。

第七条 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_\_\_\_省(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

第八条 甲方执行国家有关劳动保护的法规、规章，为乙方提供劳动安全和卫生设施。根据从事工种的需要，发给乙方劳动保护用品和配置生产、工作必需的劳动工具。

第九条 甲方负责为乙方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险期限由甲方按照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期限确定，保险金额为元。

第十条 甲方应给予乙方月的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期，乙方在医疗期内患病的医疗费用甲方负担%。

第十一条 乙方应遵守的劳动纪是：。

第十二条 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十三条 乙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十四条 下列情形之一，甲可以解除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以局面形式通知乙方：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的;

2、乙方劳动未达到劳动合同规定的质量和数量的;

3、甲乙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十二条，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十五条 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第十六条 乙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局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十七条 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监禁或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提供劳动条件的。

第十八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不得解除、终止本合同：

1、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医疗期内的;

2、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3、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第十九条 劳动合同期满，或者甲方破产倒闭时，劳动合同即行终止。

第二十条 甲方出现本合同第十四条、十五条解除劳动合同情况以及甲方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工资和拒不支付乙方加班加点工资报酬的，甲方应依据劳动部《违反和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办法》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第二十一条 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劳动部《违反有关劳动合同规定的赔偿办法》赔偿乙方损失。

第二十二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守商业秘密事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劳动部《违反有关劳动合同规定的赔偿办法》赔偿甲方损失。

第二十三条 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四条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定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_\_\_\_省(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书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甲方签名(盖章)\_\_\_\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

**国有工厂职工劳动合同（篇3）**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_\_\_\_

地址：\_\_\_\_

性质：\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

乙方(劳动者)姓名：\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

民族：\_\_\_\_

文化程度：\_\_\_\_

籍贯：\_\_\_\_

现住址：\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集体所有制企业条例》及\_\_人民政府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签订本劳动合同。

第一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期限　　年。其中试用期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个月。

第二条　生产(工作)任务

乙方愿意接受并完成下列生产(工作)任务：

在　　岗位，为　　工种。

乙方在生产(工作)上应达到的数量、质量指标：

第三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根据生产(工作)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劳动安全卫生的有关规定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　　，并发给乙方劳动保护用品　　，保健食品费　　元。

第四条　劳动纪律

甲方应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各项规章、制度，具体内容：

乙方在合同期内须严格遵守各项纪律，服从甲方管理，积极做好工作。

第五条　工作时间与劳动报酬

1.乙方每月工作　　天，每天实行　　小时工作制。如双方同意延长工作时间，按加点给予报酬，加点费为每小时　　元。

2.合同期内，职工工资待遇(甲方支付乙方工资、奖金的数量，支付时间和方式等)按下列约定办理：

(1)\_\_\_\_

(2)\_\_\_\_

(3)\_\_\_\_

(4)\_\_\_\_

第六条　社会保险福利待遇

1.乙方非因工负伤、患病住院治疗，以及死亡的待遇参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约定如下：

(1)乙方非因工负伤、患病的，甲方应给予　　月的医疗期。医疗期满仍未治愈的再延长　　月。

(2)医疗期内的医疗费由甲方负担　　%，乙方负担　　%。病假工资为

元。

(3)医疗期满后因不能从事原工作被解除劳动合同的，甲方应发给乙方相当于本人实得工资三至六个月的医疗补助费。

(4)乙方非因工负伤、患病而死亡的，甲方负担丧葬费　　元。

2.乙方因工负伤、致残、死亡的待遇，参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约定如下：

(1)医疗期为　　月(年)，期满未治愈的延长　　月。

(2)乙方的医疗费全部由甲方负担，病假工资为全薪。

(3)因工负伤致残的，甲方应　　。

(4)因工死亡的，甲方应付给丧葬费　　元，直系亲属抚恤费　　元，其他费用　　元。

3.在合同期内，乙方符合条件的，享受探亲假　　天;婚假　　天，丧假

天，女工的孕期、产期、哺乳期的待遇按国务院《女职工劳动保护规定》及有关文件执行。

4.甲方因本合同第七条第2款第(2)项规定和第4款规定的情况解除劳动合同时，应按工作每满一年(满半年不满一年计算)发给乙方实得工资一个月的生活补助费。同时，如合同期未满，甲方应发给乙方合同期内的失业补偿费，标准为：距合同期满，每相差一年，发给相当于乙方实得工资一个月的金额。生活补助费、失业补偿费最高均不超过十二个月乙方实得工资。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和续订

1.在下列情况下，甲乙双方可以变更本合同的相关内容：

(1)甲方因转产，调整生产任务或情况变化，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的;

(2)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事项，且不损害国家、集体和他人利益的;

(3)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已修改的;

(4)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完全履行的;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2.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在试用期内经发现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

(3)参照国务院《国营企业辞退违纪职工暂行规定》，乙方属于应予辞退的;

(4)甲方破产或歇业的;

3.下列情况，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合同期未满，又不符合本条第2款规定的;

(2)乙方患有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并经医务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

(3)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4)女职工在孕期、产假、哺乳期间的。

4.下列情况，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违反国家规定，无安全防护设施，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职工身份健康的;

(2)甲方无力或不按照劳动合同规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3)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者违反国家法律、政策、侵害职工合法权益的;

5.乙方被开除、劳动教养，以及受刑事处分的，劳动合同自行解除。

6.任何一方解除合同，必须提前通知对方。由于本条第2款第(3)项解除劳动合同，以及在试用期内解除劳动合同的，不需要提前通知对方。

7.合同期满后应即终止执行。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在征得乙方同意的条件下，双方可以续订劳动合同。如不终止执行，又不履行续订合同手续，则本合同视为续订同一合同期限。

第八条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事项

1.甲方应为乙方提供住房问题：

2.甲方应为乙方解决伙食问题：

3.因生产，经营条件发生变化而富余职工时，以及　　情况下，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4.在乙方休假期间，以及　　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5.除国家规定以外，在　　情况下，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6.在下列情况下，甲方可以在不变更合同的条件下，安排乙方从事本合同规定以外的工作：

(1)合同期内发生事故或自然灾害，需要抢修或救灾;

(2)合同期内因工作需要而进行临时调动，期限为　　月;

(3)合同期内发生不超过　　个月的短期停工;

7.其他约定事项：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合同规定，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根据后果和责任大小，支付违约金　　元;赔偿金　　元至　　元。

第十条　劳动争议处理

因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应在争议发生十五日内向当地劳动争议调解组织申请调解。调解无效或当地没有调解组织的，甲乙双方协商一致选择：

1.按企业劳动争议处理有关规定，向当地劳动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与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有抵触的，按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执行。

第十二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涂改，未经合法授权代签无效。

甲方：盖章\_\_\_\_　　乙方：签章\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鉴证人：签章　　鉴证机关：盖章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国有工厂职工劳动合同（篇4）**

用人单位(甲方)：南方医科大学\_\_部(处、所、学院等 职 工(乙方)：\_\_×

地 址 ：广州沙太南路1023号

身 份 证 号 码 ：\_\_\_\_\_\_\_\_\_\_\_\_\_\_\_\_\_\_

广州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印制

使 用 说 明

一、双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应认真阅读本合同书。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必须严格履行。

二、本合同必须由用人单位(甲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和职工(乙方)亲自签章，并加盖用人单位公章(或者劳动合同专用章)方为有效。

三、本合同中的空栏，由双方协商确定后填写清楚;不需填写的空栏，请打上“/”。

四、乙方的工作岗位应参照国家规定的职业分类和技能标准明确约定，也可在本合同第十二条中约定变更岗位的范围及条件。

五、工时制度分为标准、不定时、综合计算工时三种。如经批准实行不定时、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应在本参考文本第十二条中约定其具体内容。

六、本合同的未尽事宜，可在第十二条中列明，或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另行签订的补充协议，作为劳动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一并履行。

七、本合同书用钢笔填写，必须字迹清楚，文字简练、准确，并不得擅自涂改。

南方医科大学\_\_部(处、所、学院等)(甲方)与 \_\_(乙方)双方根据国家和省市的有关劳动法律、法规和规章，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20\_\_年9月1日起至 20\_\_ 年 8月31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至法定的或本合同所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3、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至 / 工作任务为标志。

(二)双方同意本合同有效期内的前 / 个月为试用期。 二、工作内容

乙方的工作岗位(地点、部门、工种或职务)： 。

三、劳动报酬

(一)甲、乙双方根据本单位依法制定的工资分配制度，确定乙方的工资不低于 780元/月;乙方试用期工资为 / 元/月。

(二)甲方每月 10 日前向乙方支付货币工资。 四、社会保险

甲、乙双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缴纳社会保险费，乙方依法享受相应的社会保险福利待遇。

五、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一)甲方根据乙方的工作岗位需要，确定其执行标准工时制度。 (二)甲方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工作、休息、休假和劳动保护规定，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设施和劳动条件。

六、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当严格遵守国家的各项法律、法规。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要告知乙方，乙方要予以遵守并服从甲方的管理。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并以完成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

(一)符合《劳动法》所列的法定条件或者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的相关内容或者解除本劳动合同。

(二)变更劳动合同，双方应当签订《变更劳动合同协议书》。 (三)乙方合同期未满而依照《劳动法》第三十一条的规定解除本合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赔偿甲方以下经济损失：

(四)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合同即告终止(有固定期限的合同除外)：

1、本合同所约定的工作任务已经完成;

2、 / 八、经济补偿金、医疗补助费和生活补助费的发放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经济补偿金、生活补助费、医疗补助费的发放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九、违反本合同的责任

(一) 甲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1、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的;

2、 3、 (二)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1、未按规定，单方面解除本合同或者不履行本合同的;

2、 3、 (三)双方同意以下列方式承担违约责任：

1、违约金。一方违约，应当支付违约金 元; 2、赔偿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对方损失的，还需支付赔偿金。赔偿金按违约方实际造成的损失计算。赔偿的范围包括：

十、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解决办法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当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自争议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或者自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一、本合同的条款与国家、省、市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不符的，按新的法律、法规、规章执行。

十二、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本合同(含附件)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鉴证时需一式三份，其中鉴证机构留存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鉴证机构：(盖章)

鉴证人：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国有工厂职工劳动合同（篇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本协议，共同遵照执行。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 甲方(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注册地址：

经营地址：

第二条 乙方： 性别：

居民身份证号码(或其他有效证件号码)：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 年 月 日

住址：

户口所在地： 省(市) 区(县) 街道(乡镇)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 本合同期限为 (从以下三种期限中选择一种)。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期限为 年 个月，于 年 月 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年 月 日止。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终止。

2、本合同期限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从 年 月 日起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年 月 日止。

3、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自 年 月 日起至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四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岗位(工种)工作。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

第五条 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 。根据甲方业务性质所需，在不违反相关劳动法律法规的情况下，甲方也可要求乙方在 地以内其他地点工作。

第六条 乙方工作应达到 标准。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七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工时制度(1、标准工时制 2、不定时工作制 3、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1、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 。工作时间按照甲方的规章制度执行。乙方应按岗位职责和甲方的规定要求，按时完成工作任务，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甲方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下，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乙方的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延长工作时间的工作报酬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2、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制的，在综合计算工作时间的周期内，具体某一天、某一周的工作时间可以超过8小时或40小时，但在综合计算周期内的总实际工作时间不应超过总法定标准工作时间，超过部分应视为延长工作时间并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支付加班报酬。

3、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应采取适当的工作、休息方式，确保乙方的休息权利和生产、工作任务的完成。

第八条 乙方加班须征得甲方书面确认同意，否则不视为加班。

第九条 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病举、产假、年休假等。

五、劳动报酬

第十条 甲方采用以下第 种方式支付乙方工资：

(1)实行月工资制：乙方试用期内月基本工资为 元(人民币)，试用期满后月基本工资为 元(人民币)(每月预付或者支付的工资不得低于苏州市最低工资标准)。甲方应以货币形式每月 日前支付乙方劳动报酬，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则提前在最近的工作日支付。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在一个工资支付周期内，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标准支付乙方工资;超过一个工资支付周期内的，甲方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不低于苏州市最低工资标准的70%。

(2)实行年薪制(或者按照考核周期支付工资)：乙方的工资标准为 元(人民币)。甲方应以货币形式每月 日预付或者支付工资 元(人民币)(每月预付或者支付的工资不得低于苏州市最低工资标准)，年终或者考核周期届满时结算其余劳动报酬，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则提前在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3)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绩效工资根据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第十一条 甲方依法安排乙方加班、加点时，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支付乙方加班、加点工资。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依法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时，甲方应在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时一次付清乙方工资。

六、社会保险和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三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苏州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

第十四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苏州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苏州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六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七条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八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九条 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八、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

第二十条 乙方应自觉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和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服从管理。乙方违反规章制度的，由乙方自行承担所产生的后果。甲方在不违法的情况下，有权对乙方给予相应处理，直至通知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一条 乙方应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等任何不宜对外公开的事项，否则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九、合同的变更

第二十二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时，本合同相关内容亦相应变更。

第二十三条 若因乙方不能胜任工作或者患病、非因工负伤后不能从事原工作的，甲方可调整乙方的岗位(包括但不限于调整工作部门、工作内容、工作条件或职务等)，并按调整后的岗位确定乙方的薪资待遇。 第二十四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以及乙方的实际工作能力和表现，变更乙方的工作岗位和薪资待遇。双方签署的变更协议或者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二十五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二十六条 由于甲方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十、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续订

第二十七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国家及苏州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八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由于乙方原因致使甲方无法办理或迟延办理与乙方离职相关的手续的(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不辞而别、下落不明或者未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交接工作的)，甲方不承担责任。

第二十九条 若乙方需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的形式通知甲方，或者在试用期内提前三日通知甲方，通知以到达甲方 (具体部门、职务)为准。

第三十条 乙方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乙方应当将正在负责的工作事项以及甲方交付乙方使用的财物与甲方指定的工作人员进行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因乙方原因未办理交如遇国家拆迁本合同自动解除。并按民法典规定经济补偿按劳动者在本单位工作的年限，每满一年支付一个月工资的标准向劳动者支付。六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按一年计算;不满六个月的，向劳动者支付半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本条所称月工资是指苏州市公布的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

如果本合同到期而甲乙双方签订的培训协议约定的服务期限未到期的，本合同有效期顺延至培训协议约定的服务期限的到期届满之日止。

十一、培训条款

第三十二条 如甲方为乙方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其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可以与乙方订立补充协议，约定服务期。乙方违反该服务期约定的，应当按照该补充协议的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十二、保密条款

第三十三条 乙方在甲方任职期间，必须遵守甲方的保密规章制度，履行与其工作岗位相应的保密职责。甲方的保密规章制度没有规定或者规定不明确之处，乙方亦应本着谨慎、诚信的态度，采取任何必要、合理的措施，维护其于任职期间知悉或者持有的任何属于甲方或者虽属于第三方但甲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商业秘密以及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

第三十四条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泄露、公布或者其他任何方式使任何第三方(包括不该知悉该项秘密的甲方的其他职员)知悉属于甲方或者虽属于第三方但甲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商业秘密以及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也不得在履行职务之外使用这些秘密信息。

商业秘密系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甲方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甲方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秘密和经营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下述内容：

1、技术信息。技术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技术方案、工程设计、制造方法、配方、工艺流程、技术指标、计算机软件、数据库、研究开发记录、技术报告、检测报告、实验数据、试验结果、图纸、样品、操作手册、技术文档、相关的函电，等等。

2、经营信息。经营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客户名单、营销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不公开的财务资源、劳动报酬、进货渠道、产销政策、招投标中的标的及标书内容等。

3、依照甲方保密制度规定和有关协议约定甲方对外应承担保密义务的事项等。

第三十五条 乙方离职后仍需对其在甲方任职期间接触、知悉的属于甲方或者虽属于第三方但甲方承诺有过保密义务的商业秘密以及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承担如同任职期间一样的保密义务和不擅自使用有关秘密信息的义务，直到这些信息在本行业中成为公知性信息为止。

十六、劳动争议的处理

第四十五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可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当事人一方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仲裁。

5、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以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